

附件 1:

## 《水泥窑协同处置飞灰技术要求》参编单位报名表

兹确认参加《水泥窑协同处置飞灰技术要求》标准的编制工作

单 位 名 称			
单 位 地 址			
参 编 人 姓 名		联系电话	
联 系 邮 箱			
	参 编 单 位		
	联系人: 手 机: 电 话: 邮 箱:		
	参编单位意见:  (参编单位公章)  年 月 日		
<b>说明:</b> 1. 参编单位报名后, 由建筑材料工业信息中心确认并与之签订参编协议。 2. 参编单位及参编人应及时反馈编制意见并按时参加标准评审会。 3. 参编单位及参编人将在本参编标准中署名, 署名顺序以对标准编制的贡献大小排序。 4. 参编单位免费获得 20 份正式标准。			